

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2023年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采购（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服务）（二次）中标（成交）明细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受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委托，采用邀请招标进行采购2023年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采购（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服务）（二次）（项目编号：[230001]JSC[YQ]20230002-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2023年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采购（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服务）（二次）包1）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2,800,000.00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农业服务	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	开展2023年度土壤普查样品制备、流转和保存技术服务。按照国家要求，完成30个重点县和重市所辖区（市、区）全部样点普查任务，非重点县一半以上样点普查任务，第一包2万个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及保存服务。	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制定承担任务区域的样品制备计划、本年度实施方案及质量控制方案。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土壤样品制备场地要有明确的内部分区，应包括样品接收与整理整理功能区、样品风干室、样品暂存（含样品组批流转工作区）功能区等，制备总建筑面积不少于1000m ² ，风干建筑面积不少于650m ² ，各区应分布合理、标识明显，避免阳光直射，温湿度条件适宜，远离易挥发性化学物质，风干场地、制备工位、保存场地等应安装在线视频监控设备，确保每个工位在工作时可随时接受远程实时检查。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人员配置要求应确定风干负责人、制备组长、质量检查员等，并需通过全国或省级土壤普查办统一组织的内业技术培训，取得培训合格证书。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应具备足量的符合样品制备要求的免使用含待测组分或对测试有干扰材料制成的样品制备工具、包装容器等。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在土壤样品接收、制备、保存、流转等环节过程中，要符合技术规范操作要求，保证样品风干、粗磨、分装等过程中，样品编码保持一致，保证样品充分混匀，全部过筛，损失率不高于10%，并有详细记录等，对留存样品按保存期限进行保存，对流转之前的土壤样品库样品、送检样品进行暂存等。	自样品接收后25日内完成制备、流转、保存	1期：项目依据任务合同，完成任务一半时，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范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要求，开展中期验收。2期：项目全部完成后，对土壤样品制备、流转、保存是否符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范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要求，开展项目全部验收工作。	140.00	20,000.0000	个	2,800,000.00

二、合同包2（2023年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采购（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服务）（二次）包2）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黑龙江省九〇四环境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2,827,200.00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2-1	其他农业服务	土壤的制备、流转和保存	2023年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采购(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服务)(二次)包2	1、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制定承担任务区域的样品制备计划、本年度实施方案及质量控制方案。2、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土壤样品制备场地要有明确的内部分区,应包括样品接收与整理整理功能区、样品风干室、样品暂存(含样品组批流转工作区)功能区等,制备总建筑面积不少于1000m ² ,风干建筑面积不少于650m ² ,各区应分布合理、标识明显,避免阳光直射,温湿度条件适宜,远离易挥发性化学物质,风干场地、制备工位、保存场地等应安装在线视频监控设备,确保每个工位在工作时可随时接受远程实时检查。3、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人员配置要求应确定风干负责人、制备组长、质量检查员等,并需通过全国或省级土壤普查办统一组织的内业技术培训,取得培训合格证书。4、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应具备足量的符合样品制备要求的免使用含待测组分或对测试有干扰材料制成的样品制备工具、包装容器等。5、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在土壤样品接收、制备、保存、流转等环节过程中,要符合技术规范操作要求,保证样品风干、粗磨、分装等过程中,样品编码保持一致,保证样品充分混匀,全部过筛,损失率不高于10%,并有详细记录等,对留存样品按保存期限进行保存,对流转之前的土壤样品库样品、送检样品进行暂存等。	自样品接收后25日内	达到合格标准	141.36	20,000.0000	个	2,827,200.00

三、合同包3（2023年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采购（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服务）（二次）包3）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黑龙江省地质矿产实验测试研究中心
- 1.2、中标（成交）总价：2,700,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3-1	其他农业服务	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	开展2023年度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流转和保存技术服务。按照国家要求,完成采购单位指定的2万个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及保存服务。	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制定承担任务区域的样品制备计划、本年度实施方案及质量控制方案。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土壤样品制备场地要有明确的内部分区,应包括样品接收与整理整理功能区、样品风干室、样品暂存(含样品组批流转工作区)功能区等,制备总建筑面积不少于1000m ² ,风干建筑面积不少于650m ² ,各区应分布合理、标识明显,避免阳光直射,温湿度条件适宜,远离易挥发性化学物质,风干场地、制备工位、保存场地等应安装在线视频监控设备,确保每个工位在工作时可随时接受远程实时检查。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人员配置要求应确定风干负责人、制备组长、质量检查员等,并需通过全国或省级土壤普查办统一组织的内业技术培训,取得培训合格证书。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应具备足量的符合样品制备要求的免使用含待测组分或对测试有干扰材料制成的样品制备工具、包装容器等。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在土壤样品接收、制备、保存、流转等环节过程中,要符合技术规范操作要求,保证样品风干、粗磨、分装等过程中,样品编码保持一致,保证样品充分混匀,全部过筛,损失率不高于10%,并有详细记录等,对留存样品按保存期限进行保存,对流转之前的土壤样品库样品、送检样品进行暂存等。	自样品接收后25日内完成制备、流转、保存	1期:项目依据任务合同,完成任务一半时,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范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要求,开展中期验收。2期:项目全部完成后,对土壤样品制备、流转、保存是否符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范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要求,开展项目全部验收工作。	135.00	20,000.0000	个	2,700,000.00

四、合同包4（2023年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采购（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服务）（二次）包4）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黑龙江隆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1,380,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4-1	其他农业服务	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	1万个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保存服务。	4、1、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制定承担任务区域的样品制备计划、本年度实施方案及质量控制方案。2、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土壤样品制备场地要有明确的内部分区,应包括样品接收与整理整理功能区、样品风干室、样品暂存(含样品组批流转工作区)功能区等,制备总建筑面积不少于500m2,风干建筑面积不少于250m2,各区应分布合理、标识明显,避免阳光直射,温湿度条件适宜,远离易挥发性化学物质,风干场地、制备工位、保存场地等应安装在线视频监控设备,确保每个工位在工作时可随时接受远程实时检查。3、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人员配置要求应确定风干负责人、制备组长、质量检查员等,并需通过全国或省级土壤普查办统一组织的内业技术培训,取得培训合格证书。4、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应具备足量的符合样品制备要求的免使用含待测组分或对测试有干扰材料制成的样品制备工具、包装容器等。5、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等相关技术规范文件要求,在土壤样品接收、制备、保存、流转等环节过程中,要符合技术规范操作要求,保证样品风干、粗磨、分装等过程中,样品编码保持一致,保证样品充分混匀,全部过筛,损失率不高于10%,并有详细记录等,对留存样品按保存期限进行保存,对流转之前的土壤样品库样品、送检样品进行暂存等。	自样品接收后25内完成制备、流转、保存	1期:项目依据任务合同,完成任务一半时,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范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要求,开展中期验收。2期:项目全部完成后,对土壤样品制备、流转、保存是否符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范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要求,开展项目全部验收工作。	138.00	10,000.0000	个	1,380,000.00

五、合同包5（2023年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采购（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服务）（二次）包5）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黑龙江省亿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1,234,5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5-1	其他农业服务	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	1万个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保存服务。	1期:项目依据任务合同,完成任务一半时,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范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要求,开展中期验收。2期:项目全部完成后,对土壤样品制备、流转、保存是否符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范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要求,开展项目全部验收工作。	自样品接收后25内完成制备、流转、保存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范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	123.45	10,000.0000	个	1,234,500.00

六、合同包6（2023年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采购（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服务）（二次）包6）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黑龙江省柯优密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1,370,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6-1	其他农业服务	土壤样品的制备、流转和保存	开展2023年度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流转和保存技术服务。按国家要求，完成30个重点县和重点市所辖县（市、区）全部样点普查任务，非重点县一半以上样点普查任务，土壤表层样品的制备、流转、保存服务。	按招标要求	自样品接收后25日内完成制备、流转、保存	1期：项目依据任务合同，完成任务一半时，依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定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要求，开展中期验收。2期：项目全部完成后，对土壤样品制备、流转、保存是否符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阶段2023年度实施方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风干技术规定的通知》（耕地检测函（2023）117号）要求，开展项目全部验收工作。	137.00	10,000.00000	个	1,370,000.00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3年12月19日